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20-092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 美晨 01

##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代码：300237，股票简称：美晨生态）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暂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05 月 18 日披露的《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8）、《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截至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已走内部审核流程，尚未收到相关进展通知，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8 日，在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公司股东郑召伟先生计划自 2020 年 05 月 06 日—2020 年 11 月 05 日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45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9%，占回购后总股本的 0.17%；同时减持通过山东晨德投资有限公司（郑召伟持股 100%）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71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6%，占回购后总股本的 0.258%。此减持计划正在实施期间，减持数量已过半，其中山东晨德投资有限公司已减持完毕，存在股东继续减持公司股票的可能。

2、截止 2020 年 6 月底，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及合同资产合计 70.36 亿元，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由于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产生，若下游房地产商资金紧张或地方政府财政紧张，将影响工程款的收回，导致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存货及合同资产主要为未结算工程，主要是由于工程实际进度和约定的结算进度存在差异所致，

按照合同约定上述未结算工程会随着项目的进展逐步结算,但是由于上述未结算工程占比较高,且未来结算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4、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972.6万元,较同期上升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1.96万元,较同期下降92.25%。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及风险因素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090)。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09月08日